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份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ESE PEOPL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民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681)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布

財務摘要

本年度本集團收入約人民幣27.32億元(過往期間：人民幣17.48億元)。

本年度溢利約人民幣1.87億元(過往期間：人民幣1.45億元)。

本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1.88分(過往期間：人民幣1.21分)。

於本年度我們不建議派付末期股息(過往期間：無)。

中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公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過往期間」)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止 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止 9個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2,731,601	1,747,553
銷售及服務成本		<u>(2,348,949)</u>	<u>(1,460,923)</u>
毛利		382,652	286,630
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 扣撥回	5	(62)	5,293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19,410)	(4,900)
其他收入	7	44,836	38,446
財務成本	8	(6,935)	(7,493)
銷售及分銷開支		(159,813)	(110,674)
行政開支		(126,085)	(88,93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5,629	16,401
應佔合資企業業績		<u>53,698</u>	<u>33,993</u>
稅前溢利		184,510	168,758
所得稅抵免(開支)	9	<u>2,543</u>	<u>(24,057)</u>
年度／本期間溢利	10	<u>187,053</u>	<u>144,701</u>
年度／期間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值變動(除稅淨額)		<u>(56,091)</u>	<u>29,561</u>
年度／期間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u>(56,091)</u>	<u>29,561</u>
年度／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u><u>130,962</u></u>	<u><u>174,262</u></u>

	附註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止 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止 9個月 人民幣千元
下列應佔年度／期間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67,781	107,906
非控股權益		<u>19,272</u>	<u>36,795</u>
		<u>187,053</u>	<u>144,701</u>
下列應佔之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11,685	138,548
非控股權益		<u>19,277</u>	<u>35,714</u>
		<u>130,962</u>	<u>174,262</u>
每股盈利	12	人民幣	人民幣
— 基本		<u>1.88分</u>	<u>1.21分</u>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2021年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08,381	869,075
使用權資產		105,396	103,172
投資物業		10,720	11,100
商譽		–	9,221
無形資產		20,814	22,04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37,439	121,810
於合資企業之權益		1,342,948	1,289,250
遞延稅項資產		5,649	4,605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104,119	167,780
長期按金		48,285	33,042
貸款應收款項		26,133	–
		<u>2,709,884</u>	<u>2,631,095</u>
流動資產			
存貨		50,993	51,587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13	204,644	223,649
合約資產		37,494	15,403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405	–
銀行結餘及現金		575,164	614,866
		<u>869,700</u>	<u>905,505</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245,355	269,907
合約負債		238,453	237,850
稅項負債		22,074	45,750
租賃負債		3,507	5,596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	46
銀行借貸—一年內到期		77,000	77,500
		<u>586,389</u>	<u>636,649</u>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淨值	<u>283,311</u>	<u>268,85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993,195</u>	<u>2,899,951</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564,507	564,507
儲備	<u>2,137,574</u>	<u>2,025,69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702,081	2,590,199
非控股權益	<u>235,039</u>	<u>236,087</u>
總權益	<u>2,937,120</u>	<u>2,826,286</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一年後到期	23,250	21,916
租賃負債	14,666	19,135
遞延稅項負債	<u>18,159</u>	<u>32,614</u>
	<u>56,075</u>	<u>73,665</u>
	<u>2,993,195</u>	<u>2,899,951</u>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本公司於1996年11月13日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於1997年4月24日，本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平達發展有限公司，其由本公司執行董事莫世康博士和莫雲碧小姐共同擁有。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i)管道燃氣輸配，包括供應管道燃氣、興建燃氣管道及經營城市燃氣管道網絡；(ii)罐裝燃氣供應；(iii)燃氣分銷及(iv)食材供應和賣場業務(包括經營超市及便利店在內的連鎖店)。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為本集團之功能貨幣。

上年度更改財政年度結算日

於上財政期間內，本公司之財政年度結算日更改為12月31日，以與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之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的財政年度結算日一致，該等附屬公司按法定要求以12月31日為財政年度結算日編製賬目。該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內列示之相應比較數據涵蓋由2020年4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之9個月期間，未必可與本報告由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止12個月期間所列示之數據相比較。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期間強制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此外，本集團已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2021年6月30日後的新冠病毒疫情相關租金寬免。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應用上述準則之修訂本並未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以及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該修訂本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第46A段可行權宜方法的可用性延長一年，以便可行權宜方法應用於任何租賃付款減免僅影響原定於2022年6月30日或之前到期支付款項的租金寬免，前提是須符合可行權宜方法的其他條件。

應用該修訂本並未影響於2021年1月1日的期初保留溢利。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對概念框架的提述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有關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修訂本)(2020年)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業準則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定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相關遞延稅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使用前之所得款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有償合約－履行合約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¹

¹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將予釐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計，應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可預見未來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呈報以便進行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之資料側重於銷售產品或提供服務之類型，其亦與本集團之組織基礎相吻合。

本集團將其業務分為四個營運部門，亦指本集團的經營分部作財務呈報用途，即(i)管道燃氣輸配、(ii)罐裝燃氣供應、(iii)燃氣分銷以及(iv)食材供應和賣場。其指本集團從事的四大業務。經營及可呈報分部的主要業務如下：

- (1) 管道燃氣輸配－根據燃氣接駁合約銷售管道燃氣及興建燃氣管道網絡；
- (2) 罐裝燃氣供應－以儲罐銷售及分銷燃氣予居民、工業及商業客戶之最終用者；
- (3) 燃氣分銷－向工業及商業客戶銷售天然氣；及
- (4) 食材供應和賣場－批發及透過超級市場及便利店零售商品(包括但不限於米、肉、生鮮、快消品)。

並無匯總經營分部已得出進行分部資料呈列之可呈報分部。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呈報及經營分部分類之收入分析。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管道 燃氣輸配 人民幣千元	罐裝 燃氣供應 人民幣千元	燃氣分銷 人民幣千元	食材供應 和賣場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分部收入	<u>953,037</u>	<u>895,452</u>	<u>774,882</u>	<u>108,230</u>	<u>2,731,601</u>
分部溢利(虧損)	<u>120,874</u>	<u>(5,593)</u>	<u>3,474</u>	<u>(9,227)</u>	109,528
未分配收入					19,923
中央行政開支					(7,33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5,629
應佔合資企業業績					53,698
財務成本					<u>(6,935)</u>
稅前溢利					<u>184,510</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9個月

	管道 燃氣輸配 人民幣千元	罐裝 燃氣供應 人民幣千元	燃氣分銷 人民幣千元	食材供應 和賣場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分部收入	<u>544,908</u>	<u>575,831</u>	<u>540,329</u>	<u>86,485</u>	<u>1,747,553</u>
分部溢利(虧損)	<u>92,613</u>	<u>33,899</u>	<u>1,998</u>	<u>(5,080)</u>	123,430
未分配收入					10,002
中央行政開支					(7,57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6,401
應佔合資企業業績					33,993
財務成本					<u>(7,493)</u>
稅前溢利					<u>168,758</u>

上文呈報之分部收入均來自外部客戶，期間／年度內概無分部間銷售。

呈報及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分部賺取(產生)之溢利(虧損)，惟並無分配應佔聯營公司業績、應佔合資企業業績、中央行政開支、財務成本及若干其他收入。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計量方式。

地區資料

本集團所有收入乃於中國(集團實體產生收入之存冊地點)產生及本集團超過90%的非流動資產亦位於中國(集團實體持有該等資產之存冊地點)。因此，概無呈列地區資料。

4. 收入

客戶合約的收入分析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止 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止 9個月 人民幣千元
商品或服務類型		
管道燃氣銷售	798,794	442,859
管道燃氣接駁	154,243	102,049
罐裝燃氣供應	895,452	575,831
燃氣分銷	774,882	540,329
食材供應和賣場	108,230	86,485
	2,731,601	1,747,553
收入確認時間		
基於某時點	2,577,358	1,645,504
基於某時段	154,243	102,049
	2,731,601	1,747,553

所有客戶合約的收入均來自中國。

5.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止 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止 9個月 人民幣千元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來自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項	(5,953)	838
其他應收款項	8,421	4,455
貸款應收款項	(2,530)	—
	<u>(62)</u>	<u>5,293</u>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止 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止 9個月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9,153)	9,534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虧損	(314)	(1,164)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561)	—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3,073	(3,150)
投資物業公允值虧損	(380)	(5,680)
重新計量於一間合資企業及一間聯營公司原有權益之 收益	—	1,111
收購附屬公司議價收購收益	—	1,513
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有限責任公司(「股轉系統」)狀況而產 生之收購溢價費用	(2,854)	—
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	(9,221)	(7,064)
	<u>(19,410)</u>	<u>(4,900)</u>

7. 其他收入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止 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止 9個月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5,819	2,919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	6,415
貸款應收款項之推算利息收入	650	-
來自一間合資企業之貸款利息收入	-	665
租金收入淨額	6,249	3,740
新冠病毒疫情相關租金寬免	498	1,208
維修保養服務收入	1,753	1,265
銷售燃氣器具淨額	18,576	9,239
激勵補貼(附註)	4,876	7,870
其他	6,415	5,125
	<u>44,836</u>	<u>38,446</u>

附註：該金額主要指中國政府機構授予本集團營運有關之獎勵。

8. 財務成本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止 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止 9個月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貸利息	5,925	6,494
租賃負債利息	1,010	999
	<u>6,935</u>	<u>7,493</u>

9.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止 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止 9個月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即期稅項	19,961	22,029
— 過往年度撥備(超額撥備)不足	(16,909)	331
遞延稅項	(5,595)	1,697
	<u>(2,543)</u>	<u>24,057</u>

稅項費用主要均代表年度／期間的中國企業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本期間均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此並無在綜合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提撥準備。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介乎15%至25%(過往期間：15%至25%)。

根據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正式於2014年發布的《西部地區鼓勵類產業目錄》，於中國西部營運的若干附屬公司已獲當地稅局給予稅務寬減，優惠稅率的企業所得稅為15%。

小型微利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

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公告2021年第12號《關於實施小微企業和個體工商戶所得稅優惠政策的公告》由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對本集團小微企業當年應納稅所得額低於人民幣100萬元的部分，根據財稅201913號第二條規定的優惠政策基礎上再減半徵收企業所得稅。

10. 年度／本期間溢利

年度／本期間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止 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止 9個月 人民幣千元
董事酬金	5,245	4,448
其他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		
—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47,593	102,878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9,158	3,864
總員工成本	171,996	111,190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2,297,793	1,422,249
核數師酬金	1,000	1,262
折舊及攤銷		
— 物業、廠房及設備	61,719	39,774
— 使用權資產	14,245	7,382
— 無形資產	1,226	1,098
確認為開支之燃氣接駁建築合約的 合約成本(計入銷售成本)	51,156	38,674

11. 股息

於本年度並無支付或建議支付股息(過往期間：無)，自本年度以來亦無建議支付任何股息。

12.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本年度及過往期間之每股基本盈利，乃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本年／本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止 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止 9個月 人民幣千元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本期間溢利及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167,781	107,906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止 年度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止 9個月
股份數目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8,934,561,203	8,934,561,203

截至本年度及過往期間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因為並無任何已發行的潛在普通股。

13.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於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65,233	52,770
票據應收款項	14,340	14,974
	<u>79,573</u>	<u>67,744</u>
減：信貸虧損撥備	(12,308)	(5,728)
	<u>67,265</u>	<u>62,016</u>
購買天然氣；罐裝燃氣；商品及工程材料已付按金	81,832	83,149
租金及公用事業按金及預付款項	1,997	3,572
其他可收回稅項	4,934	5,629
應收非控股權益款項	23,372	36,639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51,007	65,903
	<u>163,142</u>	<u>194,892</u>
減：信貸虧損撥備	(25,763)	(33,259)
	<u>137,379</u>	<u>161,633</u>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總額(扣除預期信貸虧損)	<u>137,379</u>	<u>161,633</u>
	<u>204,644</u>	<u>223,649</u>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政策為給予其客戶平均0至180日的信貸期。視乎個別情況，本集團可給予較長的信貸期。按發票日期(與銷售燃氣收入確認日期及相應的施工合同完成日期(如適用)相若)計算貿易及票據的應收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49,891	37,702
91至180日	987	3,310
180日以上	2,047	6,030
貿易應收款項	<u>52,925</u>	<u>47,042</u>
0至90日	10,807	6,756
91至180日	2,741	4,853
180日以上	792	3,365
票據應收款項	<u>14,340</u>	<u>14,974</u>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貿易採購及持續成本之尚未支付金額，採購貨品之平均信貸期為90日。下列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

	於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74,421	77,561
91至180日	15,605	11,360
180日以上	<u>7,796</u>	<u>13,346</u>
貿易應付款項	97,822	102,267
已收管道燃氣客戶按金	20,862	33,478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款項	17,789	24,895
應付其他稅項	11,819	23,753
薪金及僱員福利	17,490	18,314
應付保證金及已收保證按金	31,139	23,534
預收補償金	15,699	16,99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u>32,735</u>	<u>26,667</u>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u><u>245,355</u></u>	<u><u>269,907</u></u>

15. 資本及其他承擔

已訂約但尚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及其他開支：

	於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之賬面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605	19,921
使用權資產	15,054	11
	<u>29,659</u>	<u>19,932</u>

16. 資產抵押

本集團已向銀行抵押若干資產以取得本集團之若干銀行借貸。已抵押資產之賬面值如下：

	於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64,536	87,661
投資物業	-	6,200
使用權資產	2,715	2,807
	<u>67,251</u>	<u>96,668</u>

資產限制

此外，於2021年12月31日，已確認租賃負債約人民幣18,173,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24,731,000元)及相關使用權資產約人民幣21,308,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28,805,000元)。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中的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不施加任何其他契諾，並且有關租賃資產未必可用作借貸的擔保。

17. 或然負債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重大或然負債。

18. 本年度後期事項

收購昆明升建恒通氣體產品有限公司

於2022年3月，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雲南中民燃氣有限公司（「雲南中民」）與第三方簽訂了股權轉讓協議，據此雲南中民同意有條件收購昆明升建恒通氣體產品有限公司（「升建恒通」）70%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9,352,000元。升建恒通為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經營範圍為氧（壓縮的或液化的）、氫（壓縮的或液化的）、氮（壓縮的或液化的）、二氧化碳（壓縮的或液化的）、乙炔的經營業務；鋼質無縫氣瓶、焊接氣瓶、杜瓦瓶及氣體設備和配件的出租和維護氣體貯存設備；氣體應用技術的開發。交易於2022年3月完成。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於本年度，本集團收入約為人民幣27.32億元(過往期間：人民幣17.48億元)，本年度期間盈利約人民幣1.87億元(過往期間：人民幣1.45億元)。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1.88分(過往期間：人民幣1.21分)。於本年度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為14.01%(過往期間：16.40%)，較較過往期間減少2.39個百分點。受原油價格影響，燃氣成本上升，整體毛利率下降。

管道燃氣輸配業務

管道燃氣輸配業務主要是通過本集團建設的燃氣管道來實現可燃氣體的輸送。本集團的管道燃氣輸配業務分為管道燃氣接駁和管道燃氣銷售，目前天然氣是本集團管道燃氣輸配業務的主要氣體供應。天然氣作為一種清潔能源，可以改善環境污染問題，同時具備安全、單位熱值高、價格低等優點，已成為國際清潔能源的重要發展方向。

管道燃氣輸配業務作為我們的主要業務，為我們的主要收入來源。於本年度，我們的管道燃氣輸配業務實現收入約人民幣9.53億元(過往期間：人民幣5.45億元)，管道燃氣輸配業務收入占我們總收入約34.89%(過往期間：31.18%)。本年度管道燃氣輸配業務的整體毛利率約22.69%(過往期間：23.27%)。銷售量增加帶動收入增加，毛利率受市場價格影響稍為下調。

管道燃氣接駁

於本年度，管道燃氣接駁費收入約人民幣1.54億元(過往期間：人民幣1.02億元)，管道燃氣接駁費收入占管道燃氣業務總收入約16.18%(過往期間：18.72%)。於本年度，燃氣接駁費的毛利率約63.45%(過往期間：59.36%)。於本年度，我們附屬公司分別新增接駁居民用戶36,871戶，新增接駁工商業用戶878戶。於本年度末，我們附屬公司分別累計已接駁居民用戶506,920戶，累計已接駁工商業用戶10,843戶，較過往期間分別增加約7.84%及8.81%。本集團管道燃氣項目的整體接駁率持續上升，預計未來新增接駁住宅居民用戶將穩步增長，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的管道燃氣接駁費收入。

管道燃氣銷售

於本年度，管道燃氣銷售收入約人民幣7.99億元(過往期間：人民幣4.43億元)，管道燃氣銷售收入占管道燃氣業務總收入83.82%(過往期間：81.28%)。管道燃氣銷售毛利率約12.94%(過往期間：14.95%)。於本年度，我們附屬公司共實現管道燃氣銷售量33,961萬立方米，其中，向居民用戶銷售管道燃氣12,385萬立方米(過往期間：7,475萬立方米)，向工商業用戶銷售管道燃氣21,576萬立方米(過往期間：14,568萬立方米)。住宅居民用戶售氣量保持增長是由於新接駁的住宅居民用戶逐步用上天然氣。同時，就工商業方面，「煤改氣」工商業用戶對天然氣需求將持續向好，成為支持管道燃氣銷售量增長的重要推動力之一。本集團管道燃氣銷售業務穩定，往年新增管道燃氣工商業用戶對本集團產生正面影響。

罐裝燃氣供應業務

罐裝燃氣業務為本集團的另一項主要業務，目前本集團的罐裝燃氣業務主要為液化天然氣、液化石油氣和二甲醚的罐裝銷售。於本年度，我們在維護固有客戶的同時，積極開發新用戶，擴大銷售市場。

於本年度，我們附屬公司共銷售罐裝燃氣158,210噸(過往期間：139,737噸)，共實現銷售收入約人民幣8.95億元(過往期間：人民幣5.76億元)。於本年度，罐裝燃氣供應業務收入占總收入約32.78%(過往期間：32.95%)。罐裝燃氣供應的毛利率約16.46%(過往期間：24.60%)。銷售量及銷售價格上升帶動收入增加。受燃氣採購成本上升的影響，毛利率下降的幅度較大，行政、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和確認商譽減值虧損影響了盈利。

燃氣分銷業務

於本年度，我們附屬公司燃氣分銷業務共銷售燃氣184,213噸(過往期間：193,068噸)，共實現銷售收入約人民幣7.75億元(過往期間：人民幣5.40億元)。於本年度，燃氣銷售量較過往期間下降約4.59%及收入增加約43.41%。於本年度，燃氣分銷業務占總收入約28.37%(過往期間：30.92%)。燃氣分銷的毛利率約0.76%(過往期間：0.77%)。本集團持續開發及服務客戶，銷售量下降，但受燃氣市場的影響，採購和銷售的價格均上升，銷售價格上幅度抵消了銷售量輕微下降的影響，並使收入增加及溢利上升，毛利率基本保持不變。

食材供應和賣場業務

食材供應和賣場業務為本集團近年來大力開拓的新業務。食材供應主要通過線上、線下相結合的方式向商業使用者提供果蔬、生鮮、調味品、糧油等食材的一站式服務，而賣場業務則主要包含社區超市和便利店連鎖經營。社區超市所面向的消費群體主要為居民社區人口，通過線上線下相結合的方式，為固定的社區居民生活提供便捷商品和服務；便利店連鎖業務所面向的消費群體為流動性人口，通過銷售快消品為流動人口提供便利性的商品和服務。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食材供應和賣場業務實現收入約人民幣1.08億元（過往期間：人民幣8,600萬元），占本集團總收入約3.96%（過往期間：4.95%）。我們一直優化食物供應及賣場各項業務，控制成本，改善毛利虧損情況逐步減少。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為虧損約人民幣62,000元（過往期間：收入人民幣5,293,000元），減少約人民幣5,355,000元，主要由於減值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年度的其他收益及虧損為虧損約人民幣19,410,000元（過往期間：虧損人民幣4,9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4,510,000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相較於過往期間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商譽確認的減值之虧損所致。

其他收入

本年度的其他收入為約人民幣44,836,000元（過往期間：人民幣38,446,000元），增加約人民幣6,390,000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及銷售燃氣器具淨額增加所致。

財務成本

本年度的財務成本為約人民幣6,935,000元(過往期間：人民幣7,493,000元)，減少約人民幣558,000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本年度銀行借貸利息減少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年度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約人民幣159,813,000元(過往期間：人民幣110,674,000元)，增加約人民幣49,139,000元，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本年度的行政開支為約人民幣126,085,000元(過往期間：人民幣88,938,000元)，增加約人民幣37,147,000元，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及折舊增加所致。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本年度的應佔聯營公司業績為約人民幣15,629,000元(過往期間：人民幣16,401,000元)，減少約人民幣772,000元，乃主要由於本公司聯營公司產生的收入減少所致。

應佔合資企業業績

本年度的應佔合資企業業績為約人民幣53,698,000元(過往期間：人民幣33,993,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9,705,000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本公司合資企業產生的收入增加所致。

所得稅抵免／(開支)

本年度的所得稅抵免為約人民幣2,543,000元(過往期間：開支人民幣24,057,000元)，減少約人民幣26,600,000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往年超額撥備所致。

本年度內新增／減少項目

(a) 收購北京夜郎廚坊網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2020年11月3日，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訂立股權轉讓協議，由北京夜郎廚坊網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夜郎廚坊」，前稱北京紫荊新銳網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東收購夜郎廚坊之89.41%股權（「收購事項」）。總代價約人民幣4,782,000元。夜郎廚坊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主要於中國從事信息傳輸、軟件及IT服務，其已發行股份於股轉系統經營的交易平台上報價（股票代碼：837863. NEEQ）。於收購事項之前，本公司另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已於2020年8月收購夜郎廚坊之10.59%股權。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持夜郎廚坊之10.59%股權已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收購事項下於夜郎廚坊之40.33%股權已於2021年1月完成，以及連同本集團已持有之10.59%股權，本集團已於2021年1月取得夜郎廚坊之控制權。

(b) 收購重慶景通犀野實業有限公司

於2021年1月12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重慶犀野實業有限公司（「重慶犀野」）、重慶景通犀野實業有限公司（「重慶景通」）及重慶景通之唯一股東訂立增資擴股合同，據此重慶犀野有條件同意向重慶景通注資人民幣35,000,000元。

於2021年1月13日完成注資事項後，本集團持有重慶景通之60.34%權益，而重慶景通成為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代價人民幣35,000,000元用於收購重慶景通之60.34%股權，全部以現金支付。重慶景通為於2020年12月22日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於中國重慶市從事物業投資及運營及其它相關業務。

(c) 出售重慶中民聯華燃氣有限公司

於2021年11月28日，本集團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四川中民燃氣投資有限公司（「四川中民」）與第三方簽訂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四川中民有條件同意出售重慶中民聯華燃氣有限公司（「中民聯華」）100%的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18,423,730元。中民聯華為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於中國要從事罐裝燃氣業務。交易已於2021年12月完成。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如下：

現時本集團的營運及資本性支出的資金來源為營運現金流，內部流動資金及銀行融資安排。本集團有足夠財務資源以應付未來的資本性支出及營運需求。

借貸結構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貸總額約為人民幣100,250,000元（過往期間：人民幣99,416,000元），主要為項目公司在國內當地銀行人民幣貸款。貸款以固定息率或中國人民銀行公佈息率計算，作為管道燃氣建設、日常流動資金及營運開支。除了相等於約人民幣48,250,000元（過往期間：人民幣79,325,000元）的貸款需要用帳面值相等於約人民幣67,251,000元（過往期間：人民幣96,668,000元）的資產作抵押外，其餘貸款均為無抵押的貸款。短期貸款相等於約人民幣77,000,000元（過往期間：約人民幣77,500,000元），其餘則為超過一年的長期貸款。

資本結構

本集團長期資本包括擁有人權益和負債，已通過良好的債務對資本比率獲得確認。

外匯風險

我們的業務均在中國，絕大部份收入與支出以人民幣為主，所以在營運上並無面對重大外匯波動風險，現時我們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會對市場的匯率走勢緊密地進行監控，在有需要時做出適當調整。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詳情載於本公告附註17。

僱員

於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共有5,000余名僱員(包括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其中大部分駐於中國大陸境內。僱員薪酬乃參考彼等於本集團之職責、本集團之業務表現、盈利能力及市場狀況厘定。除退休金外，個別僱員可因工作表現出色而獲派發酌情花紅及購股權以作獎勵。

企業環境及社會責任

我們堅持追求各項業務及經營所在社區之長期可持續發展。我們亦深明於作出商業決定時，其持份者(如股東、監管人、僱員及公眾)之意見及利益有其重要性。我們會繼續於企業管治、節約能源、僱員薪酬及一般社會福利等方面不斷進步。

保護社會環境

作為一家負責任的清潔能源分銷商，我們致力於清潔能源的推廣和使用，減少在經濟發展中能源需求對環境造成的損害。我們通過城市燃氣分銷網路的建設，以清潔能源替代煤、石油等高污染能源在工商業及居民日常生活中的使用，大力推進「煤改氣」工程，將燃煤鍋爐改為天然氣鍋爐，降低污染物排放。

共同抗疫

2020年初，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在全國蔓延，疫情防控形勢嚴峻。本集團作為一家民生企業，自疫情以來，積極回應和協調配合，與全社會共同抗疫，承擔起上市公司的社會責任。

為配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本集團相繼印發了《關於做好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等文檔，及時對疫情防控做出安排，明確和統一行動指令。疫情期間，我們通過各種途徑及時購置口罩、消毒液、手套等預防保障物資，認真統計調度，按照在崗人員和崗位需求情況每日發放，要求員工每天都戴口罩、測體溫。每天安排人員到崗對營業廳、門店、辦公室、食堂、配氣站等場所進行消毒，每個人每個環節都不能少。

打贏這場疫情防控阻擊戰，保供工作更是重點，本集團全力保障燃氣安全穩定運行。加強應急值守和安全巡視，守護燃氣設施安全。調度中心通過系統對重點燃氣設施進行24小時遠端監控，對各供氣小區、商業用戶、工業用戶、燃氣管線實現全天候、全覆蓋式巡查，確保燃氣管網安全穩定運行。在積極做好防疫防控措施的前提下，搶險、維修、營業等一線員工每天堅守在崗位上，為客戶提供服務。

為減少因人員接觸造成的病毒傳播，保障員工和用戶的健康，本集團及時暫停了疫情防控期間的上門抄表服務，同時加大宣傳力度，通過微信公眾號等平台引導客戶繳費、充值，鼓勵用戶非接觸式充值。

前景展望

2021年是「十四五」規劃的開局謀篇之年，中國天然氣行業發展的基本面持續向好。但全球新冠疫情風險尚存，加之高溫極寒等極端氣候頻發，對全球天然氣供需格局產生較大影響。天然氣價格波動明顯加劇，國內天然氣市場發展機遇與挑戰並存。在疫情的持續影響下，世界經濟的發展受到了較為沉重的打擊。公司始終積極回應疫情防控及國民復工複產穩定各行各業經濟發展的相關調控政策，保障企業在特殊經濟環境中的可持續發展，同時在嚴峻複雜的經濟環境中穩步推動公司燃氣業務發展。

2021年是「碳達峰、碳中和」行動全面啟動之年，能源低碳轉型步伐持續加快，政策更加聚焦，保障更加充分。中國天然氣市場全面進入深化改革關鍵期，在碳達峰、碳中和和大氣污染防治等政策驅動下，我國天然氣消費有望進一步增長。

未來，公司持續堅守天然氣高品質發展觀念，構建更安全、更穩定、更高效的天然氣綜合保障體系。落實黨中央對天然氣產業的各項決策和部署，積極回應「煤改氣」、「碳達峰、碳中和」等有利政策，充分利用政策優勢及燃氣行業的健康發展環境，穩步自身產業發展的同時不斷擴展公司市場規模及市場佔有率。同時本集團會制定相應的業務風險應對政策，在提升運營生產力及成本效益的同時，我們在資本投資方面亦會保持謹慎態度，並保持有力的信貸監察，以將客戶違約風險降至最低。

管道燃氣業務

2021年以來，疫情的反復使得產能缺口始終無法全面恢復，持續的供給側衝擊導致天然氣產能短缺，這給能源企業帶來了大小不一的影響，隨着疫情防控政策的不斷完善加強和復工複產帶來的經濟復蘇，我國天然氣銷量也隨之緩慢的增長，儘管天然氣發展將受到諸多不利因素的影響，但在能源清潔化、低碳化等相關紅利政策的驅動下，燃氣行業未來的市場環境在面對更多挑戰的同時伴隨著諸多機遇。

未來天然氣是實現「雙碳」目標的重要力量。當前及未來較長時期，在「雙碳」目標政策驅動下，天然氣作為清潔低碳的化石能源，承擔著國家能源結構轉型期間保障能源安全的使命，同時管道天然氣相較於其他燃氣，供氣更加穩定且競爭力更強。本集團將充分利用管道燃氣的優勢維護現有用戶，深挖新用戶，同時積極拓展增值業務，持續穩步推動管道燃氣業務的發展。

罐裝燃氣業務

伴隨碳中和、碳達峰和大氣污染防治等政策紅利，能源市場全面進入深化改革關鍵期，罐裝燃氣作為城市燃氣氣源之一，清潔、高效、靈活方便的特點與本集團管道燃氣業務形成強有力的互補。

2021年伴隨著疫情的反復，各行各業在效益上相繼受不同的影響，燃氣行業也不例外，「十四五」規劃中指出的能源清潔化和「煤改氣」等未來中長期對清潔能源市場的有利政策來看，燃氣行業還有很長的路要走。當前中國數字化發展的趨勢企業加快數字化轉型腳步，為自己開發新的戰略選擇是大勢所趨未來在企業與客戶之間建立互聯網科技的創新也將是燃氣行業的重心之一。本集團結合罐裝燃氣行業特點及實際業務需要，將不斷開發和完善燃氣系統，實現罐裝燃氣業務的數字化、信息化管理，實現充裝、配送的電子化、信息化以降低運行成本提高配送效率，同時提高罐裝燃氣業務的安全保障能力。結合政策紅利及發展環境和前景，未來集團將保障安全運行、運氣高效，拓展市場空白區域佔有率，創造更優秀的經濟效益。

燃氣分銷業務

2021年是中國天然氣行業發展的基本面持續向好，但隨著國際能源市場天然氣價格指數的一路攀升，國內LNG價格受到很大影響。燃氣分銷業務面臨巨大的挑戰，燃氣分銷行業存在風險與機遇並存的局面。本集團在此環境下，在原有燃氣分銷業務基礎上，抓住燃氣行業發展機遇，繼續拓展燃氣分銷業務規模，爭取再次提高燃氣分銷業務銷量及收入。

食材供應和賣場業務

食材供應方面，隨著我國居民收入水準的穩步增長，消費水準也逐漸提高，對食材的新鮮程度、高品質的追求更加注重。近年來科技互聯網技術的高速發展大大減少了企業與客戶之間的需求資訊差，大數據的運用也更清晰的分析出了居民和商家對食材以及貨物的品質追求。本集團嚴格把關產業的每一個環節，充分結合科技與現實分析客戶需求、穩抓食材品質、提高運行效率，以互聯網線上線下的多元化運營模式為主要方向，企業與居民最後一公里的業務理念為基本保障，讓新鮮優質的食材更高效、更便捷的送到客戶手中。

賣場業務方面，中國數字化發展進程的步伐與科技互聯網的創新使得新時代零售行業得到了較大的助力。人民逐漸注重精神需求和服務體驗，中國消費市場的龐大也給零售行業帶來了更多的機遇和挑戰，在賣場業務本集團將深入挖掘居民需求，豐富自身產品。便利店與超市的結合，以點帶面，以面織網的拓展市場，整合賣場業務區域的消費群體，持續加強自主品牌的建設，尋找更多關鍵突破口，降低外界特殊環境的影響，保障貨物品質的同時提升服務品質，更有效的迎合新老消費人群的購物需求。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股份

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所須遵守之標準。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本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及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

范陳會計師行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本公佈所載本集團於截至本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有關附註之數字，乃經范陳會計師行有限公司（「范陳會計師行」）同意，該等數字等同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鑒證委聘準則，范陳會計師行就此所履行之工作並不構成之鑒證委聘，因此范陳會計師行並不會就本公佈發表任何鑒證意見。

於聯交所網站刊登資料

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年度之年度業績公佈及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會盡快發送予股東，並聯交所網刊發。

承董事會命
中民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及執行董事
范方義先生

北京，2022年3月31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5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莫世康博士（主席）、張和生先生（副主席）、范方義先生（董事總經理）、莫雲碧小姐及李歡女士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劉駿民博士、趙彥雲教授及張志明先生。